

## 12、附件 1：提供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洛南县残疾人联合会（单位名称）的 残疾人共享辅具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轮椅、腋拐、坐便椅），属于 （工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天津市长静康复器具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977 万元，属于 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陕西思亿养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0 日

